

证券代码：871637

证券简称：云基物宇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云基物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7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 3 号楼 3 单元 8C。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9 年 7 月 28 日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现选举黄笙发先生、张子恒先生、黄世周先生、张永辉先生以及李翔翔先生担任北京云基物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 2019 年 7 月 28 日届满，经公司监事会提名，现选举黄福寿先生担任北京云基物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

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或合伙企业股东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提交加盖公章的股东《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到会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提交加盖公章的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到会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

本人出席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到会登记手续；授权代表出席的，应提交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持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办理到会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6 日 10: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 3 号楼 3 单元 8C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红莲

电话：18612115828

公司邮编：100080

电子邮箱：zhenghl@infosin.cn

传真：010-58732582。

（二）会议费用：本次与会股东各项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供。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云基物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云基物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云基物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3日